

通化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年，通化海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队伍建设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办公室负责推进、协调、监督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各科室依责推动相关业务范围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梳理通化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编制而成，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。

（一）推进主动公开。

通化海关坚持法定事项主动公开到位，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原则，依托长春海关门户网站主动公开预决算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、政府采购等法定公开事项。严格遵循“谁公开，谁负责”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“一事一审”的原则，严格实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责任制，正确处理保密与公开的关系，做到该保守的秘密坚决守住，该公开的信息依法公开。

（二）规范依申请公开。

严格落实依申请公开工作相关要求，确保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畅通，及时检查政务公开邮箱、邮寄等线上线下渠道，规范答复申请人，保障申请人知情权。全年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1项，

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。全年未收到因信息公开申请答复引起的投诉举报、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全面提升公众满意度。

一是落实“关长送政策上门”制度，结合知识产权宣传周、“8.8”海关法治宣传日、“宪法日”等活动节点，面向企业进行海关政策法规宣讲 50 余次。二是利用好咨询热线、关企微信群等平台，受理解决企业各类问题诉求和服务咨询 60 余项。三是加强窗口作风建设，发挥党员志愿服务岗、巾帼文明岗作用，坚持文明执法、高效服务，深化“好差评”系统应用，加强窗口作风检查和内务督察，提升服务质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2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道	0	0	0	0	0	0	0
		4.申请人撤销申请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1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

针对 2024 年年报中存在的问题：政策解读质量不高。2025 年，通化海关通过“关长送政策上门”、“8.8”海关法治宣传日、关企微信群等方式，及时将政策结合辖区特点解读宣讲，第一时间推送至企业，保证政策传达的时效性。

(二) 目前存在问题。

因人员岗位调整，部分关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制度和流程还不够熟悉，需要进一步加强学习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 年我关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